

曾是穿梦特娇的少年

□陈金裕

翻箱倒柜找夏衣,衣柜深处,手指触到一件薄而滑的东西。抽出来看,是一件Polo衫,冰灰蓝的底子,领口和袖口镶着深藏青的边。左胸口处绣着一朵小花:花瓣五六片,花蕊一点儿红,针脚细密,在暗淡的光线里泛着微微的光泽。

这朵花,我认得。这个牌子叫梦特娇。

我把衣服平铺在床沿上,退后两步。那朵小花孤零零地开在那里,像一粒被遗忘在岁月角落里的种子,忽然被人翻出来,还带着当年的温度。窗外的阳光落下来,那冰灰蓝便显出几分旧意,不是褪色,是老了,像老相册里丹城老电影院门口那些泛黄的人脸。

伸手摸了摸面料,凉丝丝、滑溜溜,摩挲时发出细碎的窸窣声。这叫“亮丝”,当年梦特娇的看家本事。上世纪90年代中期,象山人刚告别了黑蓝灰的沉闷,这亮丝的光泽忽然出现在建设路的橱窗里,亮得晃眼,晃得满大街的男人都想把自己塞进那朵小花的下面去。一件衣裳而已,怎么就能把一整个时代的心气都收进去了呢?

上世纪90年代初,梦特娇在长三角火得一塌糊涂。象山也不例外。那时候一件梦特娇Polo衫卖到八九百块钱,而普通职工的月工资不过二百来块。花上近半年的工资买一件衣服,搁在今天听来近乎荒唐,可人年轻的时候,谁没做过几件荒唐的事呢?那些荒唐里头,装的恰恰是最真的心气。

“当时,每个有时髦追求的象山精致男孩,都得搞一件。”一位老友这样回忆。还有人说得更绝:“那时18岁以上男人不穿梦特娇没脸出门。”

有一年夏天,象山的大街上忽然就开满了这朵小花。丹城百货大楼的橱窗里挂着的,是这朵花;建设路街边小摊上摆着的,是这朵花;石浦的舞厅里霓虹灯转起来,在暗处闪闪烁烁的,还是这朵花。传说这小花在舞厅的灯光下会特别亮眼,跟真会发光一样。我没试过,但我信。在那个恨不得把所有东西都穿在身上的年代,这朵花就是一种宣言:我来了,我时髦。

那时候,有一种说法流传得广:正版的梦特娇,用打火机点不着。很多人当真用打火机去试,一试,真点不着,心里就踏实了。

我有个朋友老赵,在机关里上班。他第一次穿梦特娇来单位那天,大家都围上去看。后来听人讲,那件衣服花了他4个月的工资,他爱人跟他怄了好几天。但一到饭局上,别人投来羡慕的眼光,他又觉得这钱花得不冤。象山话里有个词叫“出趟”,意思是体面、拿得出手。老赵那会儿,是真出趟。可为了出趟,背后咬了多少牙,只有自己晓得。

然而潮水来得快,退得也快。不知道从哪一年开始,这朵小花变得不那么耀眼了。年轻人开始穿别的牌子,谈论别的名词。街上20来岁的小伙子已经不认得这朵花了。

那天晚上,我把那件Polo衫挂在衣架上,对着月光看了许久。月光照在那朵小花上,安静得像石浦港里退潮后平静的水面。

时间也是一条河。梦特娇这朵小花,乘着改革开放的浪头漂洋过海而来,在象山的潮水里翻涌了一阵,又随着潮水的退去慢慢沉寂。我们在那条河里沉浮过、追过也丢过。如今隔了30年的烟波往回望,还能看见河面上那些光点一闪一闪的,像某年夏天石浦舞厅里转动的灯光照在那朵小花上。

或许我们怀念的,从来都不是一件衣服。而是那个穿衣服的人,那个20岁出头站在建设路服装店镜子前比画了很久、咬着牙花掉几个月工资、只为了让自己在人群里显得体面一点点的自己。那时候,我们相信一件好衣服能改变人生,相信胸前的小花能换来尊重。后来才明白,人生的重量不在胸前那朵花上,而在心里。

但这又有什么关系呢?我们曾经信过,曾经追过,曾经在每一件衣裳上寄托过那么多的热望和奔头。那些热望和奔头,才是真正属于我们的东西,比衣服长久,比岁月耐穿。

衣服收起来,箱子合上。旧日子的门,轻轻掩了,留一条缝,让记忆的光透进来,就很好。

半勺猪油

□何增辉



AI生成图

我记得儿时,母亲常常打发我去隔壁邻里家借各种生活用品。柴米油盐,还有劳动要用的零碎农具。这些细碎旧事蒙在岁月尘埃里,如今回想起来,历历在目。

有一回临近正午,母亲准备做午饭,掀开猪油罐,才发现早已空空如也,于是让我捧着油罐去隔壁阿嬷家借一点猪油。我攥着罐子快步跑出家,身后传来母亲温柔的叮嘱:慢些走,别把罐子摔碎了。

隔壁阿嬷正守着灶台忙活,一眼看见我手里的空油罐,瞬间就明白了来意,连忙从自家罐里舀了满满三勺猪油递过来。我满心只顾着护住油罐赶回家,慌乱间竟忘了说一句道谢。

到家后母亲问我借到了多少油,我如实答道:是三大勺。没过几天,母亲去镇上买回板油熬成猪油后,舀出三大勺装好,又多添了小半勺,让我给阿嬷送回去。阿嬷连忙推辞客套,不过是一点家常零碎,没必要这么较真。年纪尚小的我也懂得,这只是乡里人的客气场面话,邻里之间向来讲究有借有还。

那时我还读不懂母亲多添半勺油的深意,长大之后才慢慢醒悟:这多出来的半勺猪油,是邻里之间无声的人情,远比千百句客套寒暄都厚重。母亲就是用这样朴素的举动,一点点塑造着我的心性,旧时乡邻之间绵长的情分,也就在这一来一回的拆借归还里,稳稳维系着。

又一日,另一位邻居急匆匆敲响我家灶间门,说是午饭时突然来了客人,家里鸡蛋刚卖掉了换了钱,拿不出像样的菜待客。母亲听罢,转身走到灶边竹篮里,挑拣出六个鸡蛋递了过去。邻居连连道谢,说等自家母鸡下蛋后立刻归还,母亲只是轻轻摆手,让她不必着急。

我心里清楚,这句“不急”并不是全然的场面话。那个年代家家户户只养几只土鸡,每日攒下的鸡蛋从来舍不得自家食用,全都积攒起来,拿到村口小店换油盐、凑零钱,算是补贴一户人家微薄的零

星收入。在当年,用小葱炒一盘鸡蛋,已经是招待客人拿得出手的最好菜肴。

一年里最难熬的,莫过于青黄不接的时节。去年留存的粮食已经见底,新一季稻谷还没到收割的时候,很多人家都要靠着向亲友乡邻拆借粮米度日,我家就是其中一户。淳朴的乡人从不会刻意推诿,只要自家粮仓还有富余,都会尽力帮旁人渡过难关。等到秋收新粮入仓,大家总会挑最好的粮食早早归还。

借来的东西,人人都会记在心里,识字的人家还会专门拿本子记下账目,生怕时间长了会忘记。平日里在路上碰到,也会主动提起这笔往来,让对方放宽心。

后来母亲和我闲谈,问我记不记得,我年少读书时家里凑不齐学费,也是靠着四处拼凑才凑够。我怎么忘呢!等到家里养的猪崽出栏、小鹅长大变卖,我们总会第一时间把欠款还清,最晚也不会拖到除夕年夜饭之前。倘若遇上灾年变故,当年实在无力偿还,也一定会赶在年关前登门致歉,细细说明难处——在老一辈人心里,欠下人情,才是最放不下的心事。

逢年过节,谁家做了好吃的,都会挨家分送一点。包了粽子,蒸了馒头,都会挨个送到邻居家里。一来一往的馈赠与帮扶,藏着刻在农村人骨子里的温厚诚恳,是人与人之间交付的体谅与信任。在日复一日的烟火往来里,家长里短的闲话交织成情谊,像封存的老酒,历经岁月沉淀,愈发醇厚绵长。

可时光缓缓流淌,旧日光景终究慢慢变了模样。偶尔我和母亲聊起这些事,问她怎么不再像从前一样,做些好吃的分给旁人,她只是轻轻叹了一口气:现在没人稀罕这些东西了,话语里满是化不开的怅然。

在那个简单的年代里,虽然大家日子过得清苦了些,却那么有温度,那么有声有色。现在生活好了,也许我们怀念的,是回不去的青春年少。



梦特娇POLO衫(资料图)